2024年港美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指南

一、主营业务介绍

港美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是领先的数字经济、新一代人工智能、生物制药、新能源等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从2018年开始先后参与了八批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和全部批次广东省、吉林省校企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2024年，港美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拟在“四新”领域建设、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师资培训、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等方面开展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支持高校的人才培养和专业综合改革。

二、建设目标

在教育部指导下，开展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顺应产业的快速发展形势，发挥高校在人才培养方面的优势和港美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在实践方面的经验，以“四新”建设为抓手、以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为支柱、以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为基础，实现实践与理论教学融合、人才培养与师资培养同步、高校人才培养与企业发展合作共赢， 加快贯通教育链和产业链，以产业和技术发展的最新需求推动高校人才培养改革。

三、项目内容

（一）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项目

拟设立5个项目，名称为“‘四新’研究与实践校企合作协同育人项目”。进行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研究与实践，支撑服务以新技术、新业态、新产业、新模式为特点的新经济发展，研究数字经济、绿色低碳、开源信息技术、新一代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对人才培养模式、师资队伍建设、教材及评价体系等内容的需求状况及趋势，为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提供可借鉴的经验并复制推广。

（二）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项目

拟设立6个项目，名称为“一流本科课程建设项目”。本项目重点支持一流本科课程建设，注重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培养课程建设的创新性、示范引领性和推广性。与港美通公司共同制定产学合作协同育人方案，更新人才培养方案，创新课程体系，加强实习实训，突出实际操作能力，培养知识与技能相结合、技术与管理相结合、能力与素质相结合的应用型人才。

（三）师资培训

拟设立8个项目，名称为“前沿技术师资培训项目”。围绕当前的产业技术热点，协助提升一线教师的技术和课程建设水平。具体举办5期师资培训班，围绕数字经济、绿色低碳、新一代人工智能等领域开展。

（四）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项目

拟设立8个项目，名称为“实验室和虚拟仿真实验项目”。此项目主要面向高校有关院系，由企业提供软、硬件设备或平台，在高校建设实验室、实践基地、虚拟仿真实验项目等，并开发有关的实验教学资源，提升实践教学水平，为构建“政、校、企、协”人才培养体系提供支撑。

（五）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

拟设立5个项目，项目名称为“创新创业研究与实践”。由企业提供师资、软硬件条件、投资基金等，资助创新创业课程建设项目和实践教改项目，围绕促进大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的人才培养，推动高校进一步提升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内容，扩充创新创业教育课程资源。

（六）创新创业联合基金项目

拟设立3个项目，项目名称为“大学生创新思维”。申报项目须面向相关产业或教育行业；项目小组成员不少于3人；项目需具备完整的市场调研、产研计划、市场转化预期等方面的详细说明，在行业内无同类成熟产品或对已有产品有较大的改进；高校需按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要求对项目进行日常管理。

四、申报条件

1.接受申报专业：经济管理类、法学类、工科类、农学类、医学类、药学类、艺术类等。

2.项目申报人所在学院/系部等和学校支持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能为项目申报、实施和结项提供必要的条件，共同对项目负责，实现高校人才培养和企业发展合作共赢。

3.每位老师请申报上述项目中的一项，我们不鼓励多项申报。对于之前3年内已经获得同类资助的老师，我们不再接受申报。但欢迎进行错开申报，即选择申报其它未获得过该类资助的项目类型。

五、建设要求

（一）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项目

支持支持高校开展新工科研究与实践，形成专业培养方案、课程体系、系列教材和实施案例等成果，尝试校企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深入开展多样化探索与实践，形成可推广的新工科建设改革成果。

（二）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项目

开设跨学科专业的创新交叉课程，探索建立跨院系、跨学科、跨专业交叉培养创新创业人才的新机制，促进人才培养由学科专业单一型向多学科融合转变。项目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人才培养方案；教学大纲；课程标准；教材；授课教案；课程习题；课程实验与实践计划；教学质量评价标准等。

（三）师资培训项目

注重新数字经济、绿色低碳、新一代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于教学实践。支持青年教师到企业参与设计、研发或顶岗工作，进行项目研究，提升教师的实践能力和教学水平。

（四）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项目

重点开展实验室和虚拟仿真实验项目建设，为学校教师提供参与产学研项目开发的机会，掌握业内领先技术，促进教学改革。

（五）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

港美通公司提供师资、软硬件条件、投资基金等，支持高校建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实践训练体系、创客空间、项目孵化转化平台等。公司与合作高校建设赛学互促平台，制定赛事实施方案，开展基于实践的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技能竞赛，培养和提高学生的创新创业素质和能力。

（六）创新创业联合基金项目

公司选派技术人员根据项目承担人和学校的需求提供必要的、力所能及的技术支持，保持双向沟通和交流，促进项目的顺利进行。为学校学生提供创新创业服务，包括提供线上线下创业课堂、创业经验分享、创业大赛辅导、创业孵化实战等活动。

六、支持办法

港美通公司支持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项目5项，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6项，师资培训项目8项， 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项目8项，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5项，创新创业联合基金项目3项，共计35项。建设周期均从立项日期起为期1年。

（一）经费。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项目、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支持资金为5万元/项；师资培训项目、创新创业联合基金项目支持2万元/项，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项目支持软硬件20万元/项。

（二）港美通公司将为立项项目提供必要的支持。在项目周期内，保持双向沟通和交流，促进建设项目的顺利进行。

（三）进行项目评审和交流。在项目周期内，对项目进行总结和交流，巩固建设成果，发表高水平论文（专著），并为公开共享建设成果给所有学校做准备。

七、申请办法

1.请申报人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平台（http://cxhz.hep.com.cn）注册用户，填写申报相关信息，并下载申报书进行填写。

2.请项目申报人平台项目申报截止时间前将加盖高校校级主管部门公章的申请书形成PDF格式电子文档（无需提供纸质文档）上传至平台。若有任何疑问，请与企业项目负责人联系。企业项目负责人：黄欣，电话：18565685800，邮箱：szgmtgs@163.com。

3.港美通公司将于项目申报结束后组织专家进行项目评审，并及时公布入选项目名单。

4.港美通公司将与项目申报负责人所在高校签署立项项目协议书。所有工作应在立项项目协议书约定的项目周期内完成。根据《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管理办法》(教高厅〔2020〕1号)，项目到期后，项目负责人提交结题报告及项目成果，港美通公司将对项目进行验收。

备注：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教高厅〔2020〕1号），第六类“创新创业联合基金项目”限学生申报。